

四川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联合会文件

关于缴纳2017年度四川省青少年 体育俱乐部会费的通知

各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：

按照《四川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合会章程》规定，联合会会员单位应履行缴纳会费的义务，请各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于4月15日前将2017年度会费（1000元/年）转帐至四川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合会帐户，并凭转账回执单（复印件）换领会费发票（转帐时请注明缴纳单位名称）。

户 名：四川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合会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

帐 号：5100 1870 8360 5027 8446

联 系 人：胡铂

联系电话：028—87026793

四川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合会

2016年3月9日

